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平谷区马坊第二幼儿园开办项目（第二包）

合同编号：

甲 方：北京市平谷区学校后勤事务中心

乙 方：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09.29



使用说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北京市平谷区学校后勤事务中心

乙方（全称）：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平谷区马坊第二幼儿园开办项目（第二包）

采购项目编号：11011726210200011715-XM001

包号：02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乙方根据甲方需要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供货一览表”

供货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制造商	产地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主厨房									
A01	电磁大锅灶	智厨	1100*1100*800+400 、ZC-3V25C-F1	1	深圳市智厨数字电器有限公司	广东	5190	5190	无
A02	电磁双炒双温灶	智厨	2000*1100*800+400 、ZC -3V15C-B2	1	深圳市智厨数字电器有限公司	广东	10144	10144	无
A03	炉拼台	东方博奥	400*1100*800、BA-LPT	3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1172	3516	无
A04	电磁双头低汤炉	智厨	1200*750*500+700、 ZC-3V15T-B2	1	深圳市智厨数字电器有限公司	广东	9297	9297	无
A05	油烟净化一体机	科蓝	5600*1300*500、 bs-266-28tp	7.28	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4727	34412.56	无
A06	双通工作台	东方博奥	1800*800*800、 BA-STGZT	2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3418	6836	无

A07	双层工作台	东方博奥	1540*800*800、 BA-STGZT	2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1921	3842	无
A08	保鲜工作台	贝诺	1800*800*800、 TC0. 4L2W	1	中山贝诺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	5978	5978	无
A09	四层货架	东方博奥	1200*500*1500、 BA-SCHJ	1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1921	1921	无
A10	四层货架	东方博奥	800*500*1550、 BA-SCHJ	1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1280	1280	无
A11	四门冰柜	贝诺	1200*700*1900、 NKCD1. 0L4W	2	中山贝诺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	7741	15482	无
A12	刀具砧板消毒柜	丽吉尔	1200*600*1800、 ZTD-612H-GJ2	1	宁波丽吉尔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6412	6412	无
A13	洗地龙头	龙旗嘉业	10 米 、XD-C101-T	1	鹤山市力多澳卫浴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	1792	1792	无
A14	双星大水池	东方博奥（水龙头品牌为：龙旗嘉业）	双星大水池： 1500*800*800、 BA-SXSC/双温龙头型号：XP-A801	1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1921	1921	无
A15	灭蝇灯	蝇博士	355*150*400mm、 DF-30B	2	宁波丽吉尔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384	768	无
面点间									
B01	双门蒸车	美厨	24 盘、定制	1	滨州市美厨厨业有限公司	山东	3743	3743	无
B02	单门蒸车	美厨	12 盘、定制	1	滨州市美厨厨业有限公司	山东	2620	2620	无
B03	醒发箱	泓锋	600*700*1700mm、 WFF-13BI	1	广东省泓锋烘焙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	2614	2614	无
B04	电烤箱	泓锋	三门六控、WFC-306DJ	1	广东省泓锋烘焙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	4698	4698	无

B05	电饼铛	亿阳	700*800*800、 YXD60-A2	2	山东滨博亿 阳电器有限公司	山东	1664	3328	无
B06	油烟净化一体机	科蓝	5600*1200*500、 bs-266-28tp	6.72	佛山市科蓝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4727	31765.44	无
B07	双层工作台	东方博 奥	1800*800*800、 BA-STGZT	2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2100	4200	无
B08	木面工作台	东方博 奥	1800*800*800、BA-GZT	1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2669	2669	无
B09	面粉车	东方博 奥	550*550*600mm、 BA-MFC	1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837	837	无
B10	双星水池	东方博 奥（水龙 头品牌 为：龙旗 嘉业）	双星水 池：1200*750*800、 BA-SXSC/双温龙头型 号：XP-A801	1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1438	1438	无
B11	洗地龙头	龙旗嘉 业	10 米 、XD-C101-T	1	鹤山市力多 澳卫浴实业 有限公司	广东	1792	1792	无
B12	和面机	冀工	50Kg、HWH-50	1	邢台冀工机 械制造有限 公司	河北	2669	2669	无
B13	压面机	冀工	1035*650*1065mm.、 MT-60	1	邢台冀工机 械制造有限 公司	河北	2814	2814	无
B14	馒头机	冀工	1300*500*960mm、 MTJ70-2	1	邢台冀工机 械制造有限 公司	河北	4599	4599	无
B15	菜馅机	冀工	750*700*9005mm、 CP-30	1	邢台冀工机 械制造有限 公司	河北	3388	3388	无
B16	搅拌机	冀工	480*550*1050、B30M	1	邢台冀工机 械制造有限 公司	河北	3437	3437	无
B17	四门冰柜	贝诺	1200*700*1900、 NKCD1.0L4W	1	中山贝诺制 冷设备有限 公司	广东	7741	7741	无
B19	电热开水器	金城	12KW、ZK-120	1	无锡市金城 环保炊具设	江苏	2098	2098	无

					备有限公司 宜兴分公司				
B20	双层工 作台	东方博 奥	1800*600*800、 BA-STGZT	1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2080	2080	无
更衣室、卸货区									
C01	单星洗 手盆	东方博 奥（水龙 头品牌 为：龙旗 嘉业）	单星洗手盆： 420*420*800、 BA-DXSC/感应龙头型 号：LQ-GY28	2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798	1596	无
C02	干手器	丽吉尔	345*218*365mm 、LJE-HS1	2	宁波丽吉尔 电器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620	1240	无
C03	六门更 衣柜	东方博 奥	900*400*1800、BA-GYG	4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3526	14104	无
C04	单星水 池	东方博 奥（水龙 头品牌 为：龙旗 嘉业）	单星水 池：600*600*800、 BA-DXSC/双温龙头型 号：XP-A801	1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906	906	无
C05	双层工 作台	东方博 奥	1200*600*800、 BA-STGZT	1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1605	1605	无
C06	灭蝇灯	蝇博士	355*150*400mm、 DF-30B	2	宁波丽吉尔 电器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384	768	无
储藏室									
D01	四层货 架	东方博 奥	1000*500*1550、 BA-SCHJ	2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1605	3210	无
粗加工									
E01	单星水 池	东方博 奥（水龙 头品牌 为：龙旗 嘉业）	单星水 池：1500*750*800、 BA-DXSC/双温龙头型 号：XP-A801	2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2029	4058	无
E02	挂墙热 水器	雅丽诗	80L、WYDRRA-80	1	广东雅丽诗 电器股份有 限公司	广东	1763	1763	无
E03	洗地龙 头	龙旗嘉 业	10 米 、XD-C101-T	1	鹤山市力多 澳卫浴实业	广东	1792	1792	无

					有限公司				
E04	绞切两用机	冀工	400#、JG-JQ-GC-32	1	邢台冀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河北	8637	8637	无
E05	双层工作台	东方博奥	1700*750*800、BA-STGZT	1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2050	2050	无
E06	四层货架	东方博奥	1500*500*1550、BA-SCHJ	1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2246	2246	无
E07	灭蝇灯	蝇博士	355*150*400mm、DF-30B	2	宁波丽吉尔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384	768	无

洗消间、垃圾暂存间

F01	单桶收残台	东方博奥	1700*750*800、BA-SCT	1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2029	2029	无
F02	三星水池	东方博奥（水龙头品牌为：龙旗嘉业）	三星水池：1800*750*800、BA-SXSC/双温龙头型号：XP-A801	1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2246	2246	无
F03	高压花洒龙头	龙旗嘉业	单孔混水、HS-A202	1	鹤山市力多澳卫浴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	729	729	无
F04	通道式洗碗机	良基	1360*800、GB-L100	1	良基(厦门)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福建	23288	23288	无
F05	洗碗机集汽罩	东方博奥	1400*1000*500、BA-JQZ	1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2561	2561	无
F06	双层工作台	东方博奥	450*750*800、BA-STGZT	1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1172	1172	无
F07	洗地龙头	龙旗嘉业	10 米、XD-C101-T	1	鹤山市力多澳卫浴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	1792	1792	无
F08	热风循环消毒柜	亿高	双门、光波工程柜 1	2	佛山市新亿高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4062	8124	无
F09	四门储藏柜	东方博奥	950*400*1800、BA-SMCWG	2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2462	4924	无

F10	紫外线消毒灯	丽吉尔	1050*96*53mm 、D-30	2	宁波丽吉尔 电器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276	552	无
F11	灭蝇灯	蝇博士	355*150*400mm、 DF-30B	3	宁波丽吉尔 电器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384	1152	无
分餐间									
G01	食品留 样柜	贝诺	单门、NKCO.5L2W	2	中山贝诺制 冷设备有限 公司	广东	4806	9612	无
G02	双层工 作台	东方博 奥	1800*700*800、 BA-STGZT	1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2090	2090	无
G03	感应洗 手池	东方博 奥（水龙 头品牌 为：龙旗 嘉业）	感应洗手池 600*600*800、BA-XSC/ 感应龙头型号： LQ-GY28	1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906	906	无
G04	干手器	丽吉尔	345*218*365mm 、LJE-HS1	2	宁波丽吉尔 电器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620	1240	无
G05	双层工 作台	东方博 奥	1200*700*800、 BA-SCGZT	2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1600	3200	无
G06	紫外线 消毒灯	丽吉尔	1050*96*53mm 、D-30	2	宁波丽吉尔 电器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276	552	无
G07	灭蝇灯	蝇博士	355*150*400mm、 DF-30B	1	宁波丽吉尔 电器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384	384	无
备餐间									
H01	单星水 池	东方博 奥（水龙 头品牌 为：龙旗 嘉业）	单星水 池：600*600*800、 BA-DXSC/双温龙头型 号：XP-A801	1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965	965	无
H02	双层工 作台	东方博 奥	1400*600*800、 BA-SCGZT	1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1477	1477	无
H03	四层货 架	东方博 奥	1200*500*1550、 BA-SCHJ	1	北京东方博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北京	1970	1970	无
H04	送餐车	东方博	双层、BA-SCC	5	北京东方博	北	906	4530	无

		奥			奥厨房设备 有限公司	京			
H05	紫外线 消毒灯	丽吉尔	1050*96*53mm 、D-30	3	宁波丽吉尔 电器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276	828	无
H06	灭蝇灯	蝇博士	355*150*400mm、 DF-30B	1	宁波丽吉尔 电器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	384	384	无
厨杂									
1	电饭锅	正鑫	380mm、CFXD2301-A	1	湛江市正鑫 电器实业有 限公司	广东	345	345	无
2	高压锅	天喜	340mm、定制	1	浙江天喜厨 电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	266	266	无
3	合金筷 子	锋致	11 寸、定制	500	阳江市阳东 区锋致五金 制品厂	阳江	2	1000	无
4	垃圾桶	肥猫	580*415*625、定制	10	深圳市雅而 达科技有限 公司	深圳	69	690	无
5	推水刮	肥猫	300mm、定制	5	深圳市雅而 达科技有限 公司	深圳	20	100	无
6	条帚	肥猫	320mm、定制	10	深圳市雅而 达科技有限 公司	深圳	10	100	无
7	拖布	肥猫	1300mm、定制	10	深圳市雅而 达科技有限 公司	深圳	10	100	无
8	大笊篱	天泽	Φ300mm、定制	4	潮州市潮安 区彩塘镇天 泽五金制品 厂	广东	49	196	无
9	锅刷	锋致	350mm、定制	50	阳江市阳东 区锋致五金 制品厂	阳江	10	500	无
10	不锈钢 密网	锋致	Φ200mm、定制	6	阳江市阳东 区锋致五金 制品厂	阳江	10	60	无
11	不锈钢 大盆	天泽	Φ600mm、定制	10	潮州市潮安 区彩塘镇天 泽五金制品	广东	79	790	无

					厂				
12	不锈钢大盆	天泽	Φ500mm、定制	20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天泽五金制品厂	广东	59	1180	无
13	不锈钢大盆	天泽	Φ300mm、定制	70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天泽五金制品厂	广东	20	1400	无
14	分菜勺	天泽	Φ60mm、定制	70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天泽五金制品厂	广东	10	700	无
15	电子称	香山	10 公斤、定制	1	广东香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79	79	无
16	地秤	香山	300 公斤、定制	1	广东香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483	483	无
17	炒菜手勺	天泽	2 号、定制	10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天泽五金制品厂	广东	20	200	无
18	不锈钢水舀子	锋致	中号、定制	10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20	200	无
19	长柄粥舀子	锋致	中号、定制	10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30	300	无
20	不锈钢快餐盘	天泽	儿童专用、定制	500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天泽五金制品厂	广东	10	5000	无
21	不锈钢餐碗	天泽	Φ110mm、定制	500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天泽五金制品厂	广东	5	2500	无
22	不锈钢口勺	天泽	180mm、定制	500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天泽五金制品厂	广东	2	1000	无
23	桑刀	永利	300mm、定制	6	重庆市大足区永利刀具	重庆	69	414	无

					有限公司				
24	尖刀	锋致	280mm、定制	2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20	40	无
25	菜刀	永利	300mm、定制	6	重庆市大足区永利刀具有限公司	重庆	69	414	无
26	砍刀	永利	320mm、定制	1	重庆市大足区永利刀具有限公司	重庆	89	89	无
27	不锈钢蛋抽	锋致	12 寸、定制	2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10	20	无
28	磨石	锋致	230*50*60、定制	5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20	100	无
29	洗菜筐	肥猫	835*595*420、定制	5	深圳市雅而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59	295	无
30	洗菜筐	肥猫	755*545*485、定制	5	深圳市雅而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49	245	无
31	洗菜筐	肥猫	620*445*310、定制	2	深圳市雅而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30	60	无
32	不锈钢符合底汤桶	天泽	Φ600mm、定制	4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天泽五金制品厂	广东	453	1812	无
33	不锈钢符合底汤桶	天泽	Φ400、定制	4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天泽五金制品厂	广东	246	984	无
34	竹夹子	锋致	300mm、定制	4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10	40	无
35	不锈钢食品夹	天泽	300mm、定制	10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天泽五金制品厂	广东	10	100	无
36	不锈钢漏勺	锋致	Φ300mm、定制	6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20	120	无

37	尖杖	锋致	Φ35*310mm、定制	4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10	40	无
38	轴锤	锋致	Φ150mm*450mm、定制	2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39	78	无
39	花杖	锋致	Φ120mm*450mm、定制	2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10	20	无
40	平杖	锋致	Φ40mm*450mm、定制	2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10	20	无
41	大擀面杖	锋致	Φ50mm*900mm、定制	5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30	150	无
42	扁勺馅挑	锋致	中号 150mm、定制	10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3	30	无
43	边锅	天泽	Φ600mm、定制	4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天泽五金制品厂	广东	69	276	无
44	菜墩	呈祥	Φ500mm、定制	5	烟台呈祥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山东	98	490	无
45	油鼓子	天泽	Φ260mm、定制	10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天泽五金制品厂	广东	20	200	无
46	四格刀盒	天泽	200*300*150、定制	4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天泽五金制品厂	广东	59	236	无
47	打皮刀	永利	200mm、定制	10	重庆市大足区永利刀具有限公司	重庆	49	490	无
48	毛刷	锋致	14 寸、定制	10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10	100	无
49	不锈钢面罗	锋致	Φ220mm、定制	5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20	100	无
50	不锈钢	锋致	Φ280mm、定制	2	阳江市阳东	阳	20	40	无

	面罗				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江			
51	铝烤盘	锋致	600*400、定制	10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39	390	无
52	铁烤盘	锋致	600*400、定制	10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39	390	无
53	不锈钢打餐勺	天泽	2 量、定制	20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天泽五金制品厂	广东	10	200	无
54	竹菜板	锋致	600*400、定制	5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30	150	无
55	塑胶菜板	天泽	Φ500mm、定制	10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天泽五金制品厂	广东	39	390	无
56	小棉被	锋致	1200*1200、定制	10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20	200	无
57	小筐罗	锋致	800*600*320、定制	5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98	490	无
58	保鲜盒	顺睿	大号、定制	20	临沂顺睿塑业有限公司	山东	20	400	无
59	保鲜盒	鑫仕龙	中号、定制	20	临沂顺睿塑业有限公司	山东	10	200	无
60	保鲜盒	鑫仕龙	小号、定制	20	临沂顺睿塑业有限公司	山东	10	200	无
61	防油围裙	肥猫	800*1000、定制	5	深圳市雅而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10	50	无
62	剪刀	锋致	200mm、定制	4	阳江市阳东区锋致五金制品厂	阳江	10	40	无
63	带轮方形垃圾桶	肥猫	大号 600*600*1100、定制	6	深圳市雅而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276	1656	无
64	地面刷	肥猫	550*1150、定制	2	深圳市雅而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30	60	无

65	胶皮手套	肥猫	大号、定制	10	深圳市雅而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3	30	无
66	棉手套	肥猫	均码、定制	5	深圳市雅而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4	20	无
67	拖布头、	肥猫	500mm、定制	50	深圳市雅而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10	500	无
68	榨水车	肥猫	36L、定制	5	深圳市雅而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89	445	无
排烟及送风系统									
1	排烟管道	东方博奥	900*500*1000、BA-PYGD	120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295	35400	无
2	弯头	东方博奥	900*500*100、BA-WT	4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483	1932	无
3	风柜避震支架及净化器	东方博奥	配套风机、定制	1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611	611	无
4	消音管道	东方博奥	配套风机、BA-XYGD	2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404	808	无
5	消音弯头	东方博奥	配套风机、BA-XYWT	1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404	404	无
6	风机	恒宝	功率 11KW/380V、DEF-22-11KW	1	云浮市恒宝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	8657	8657	无
7	变频启动器	德粤	11KW/380V、dy-I-1100	1	苏州德粤通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苏州	2827	2827	无
8	油烟净化器	科蓝	净化率 96%、bs-216j-25ka	1	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13217	13217	无
9	风机及净化器变径口	东方博奥	配套风机、BA-BJ	2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295	590	无
10	送风管道	东方博奥	500*400*1000、BA-SFGD	95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	北京	295	28025	无

					有限公司				
11	弯头	东方博奥	500*400*100、BA-WT	6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374	2244	无
12	送风风机	恒宝	功率 5.5KW/380V、DEF-18-5.5KW	1	云浮市恒宝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	5880	5880	无
13	送风口	东方博奥	300*400、BA-SFK	10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404	4040	无
总计								453410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453410 元

大写：肆拾伍万叁仟肆佰壹拾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无

大写：无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分期付款：

(1)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额的30%作为预付款，项目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剩余的合同价款。因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上述付款进度视采购人资金到位情况定。

乙方已完全知晓财政拨款存在审批周期长、拨付时间不确定的客观风险；甲方仅负责主动推进财政申报及拨款手续，因财政预算调整、资金统筹、审批流程等非甲方主观原因造成尾款支付不及时，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利息、违约金、资金成本及乙方各项损失赔偿责任，乙方不得就此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主张，且不得以此影响项目实施、竣工验收及后续配合工作；仅因甲方怠于履行拨款申报义务造成付款拖延的，由甲方承担对应违约责任。

(2) 支付合同款的前提：财政资金到达采购人账户。

(3) 在采购人付款前，中标人应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2) 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 分期履行要求：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质量保证金：

(1) 质量保证金支付时间：验收合格后支付

(2) 质量保证金：合同价款的 5%

(3) 质量保证金退还时间：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5.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北京市平谷区学校后勤事务中心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 履约验收时间：甲方应在收到货物后，且由乙方进行安装调试完成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对检验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满足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中验收标准要求。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_____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 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执肆份, 乙方执贰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6年9月29日

附件: 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 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北京市平谷区学校后勤 事务中心	单位名称（公 章或合同章）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 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 人（签章）	 张在光
		拥有者性别	男
住所		住所	北京市大兴区天华街 9号院2号楼22层 2605
联系人		联系人	张振伟
联系电话	010-89981597	联系电话	15010561565
通信地址	北京市平谷区东南路与 平安路交叉路口往西南 约180米	通信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天华街 9号院2号楼22层 2605
邮政编码	101200	邮政编码	1026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bj20050220@163.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102267400513562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110115794066529A
		开户名称	北京东方博奥厨房设 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银行账号	0200011409200225706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

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每逾期 1 天, 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 总额的 5% 的赔偿费, 累计不超过总额的 10%, 乙方逾期交货达 30 天,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 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 乙方 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10%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 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 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10%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 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仲裁地点为; (2) 向 <u>甲方所在地</u> 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